

## 成都迪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只数字光模块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2 月 2 日，成都迪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年产 300 万只数字光模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验收工作组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区西区大道 199 号 C2 栋 2 层，为扩建项目，主要生产数字光模块，设计生产规模为年新增 300 万只数字光模块，实际生产规模同环评，项目设计建设地址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区西区大道 199 号 C2 栋 3 层，实际建设地址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区西区大道 199 号 C2 栋 2 层。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取得成都高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备案号：川投资备【2020-510109-39-03-471774】JXQB-0331 号），2020 年 7 月公司委托四川省中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并编制完成了《成都迪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只数字光模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7 月 21 日取得成都市高新区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局出具的环评审查批复（成高环诺审（2020）82 号）。本项目于 2020 年 8 月开工建设，于 2020 年 11 月竣工。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55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26.81 万元，占总投资的 0.49%。

#### （四）验收范围

主体工程：生产厂房：

辅助工程：包装区、超声波清洗区：

公用工程：综合管网、供水系统、供电系统、空调系统：

办公及生活设施：会议室、休息室、更衣室：

仓储或其他：原辅料库房、成品库房：

环保工程：焊接烟尘处理设施、分板粉尘处理设施（设备自带布袋除尘器）、生活污水预处理池（依托园区）、一般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无重大变更情况。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运营过程中废水为超声波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车间地面不使用水拖洗，仅清扫灰尘，无车间清洗废水产生。

#### （1）超声波清洗废水

本项目在光口塞清洗过程中使用超声波清洗机清洗，主要是清洗光口塞上的灰尘，超声介质为自来水，清洗过程中不涉及清洁剂的使用，超声用水一周更换一次，每次用水量约为20L，排水量约为1t/a，更换后同生活污水一同经园区预处理池（格栅+沉淀+厌氧）处理后进入高新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清水河。

#### （2）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依托的模具工业园已建预处理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高新西区污水处理厂，经处理达标后排入清水河。

### （二）废气

项目运营过程中废气主要为分板过程中产生的分板粉尘和焊接过程中产生的焊接烟尘（焊锡烟尘主要污染物为锡及其化合物）。

#### （1）分板粉尘

项目在分板过程中使用分板机对PCBA板进行分板，分板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分板粉尘。本项目共设置2台分板机，粉尘经各自分板机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单台风量为1400m<sup>3</sup>/h）处理后汇合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 （2）焊接烟尘

本项目将焊接工位在车间内集中布置，共设置37个焊接工位（最大使用工位数量为20个），通过在焊接工位上方设置喇叭状收尘管，焊接烟尘经收集后经1套焊烟除尘器（设计风量35000m<sup>3</sup>/h）处理后由1根20m高排气筒排放。

###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以设备噪声为主，主要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合理布局、减震降噪等措施治理。

#### （四）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产生的一般固废包括废金属管脚、废包装材料、焊渣、废无尘布、净化棉棒、废焊烟过滤芯、废弃劳保用品、办公生活垃圾、不合格原材料（光器件、电路板）、新风系统废过滤芯；废金属管脚、废焊烟过滤芯交由废品回收站回收处理，焊渣交由焊锡丝供应商收集处理，废包装材料、废无尘布、净化棉棒、废弃劳保用品、办公生活垃圾交由市政统一清运；危险废物包括布袋除尘器收尘、PCBA板边角料、废电路板、废光器件均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并定期交由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废水

2021年1月18日、1月19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类排放浓度及pH值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总氮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级标准要求。

##### 2、废气

2021年1月18日、1月19日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有组织废气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和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二级排放要求。无组织废气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无组织排放要求。

##### 3、噪声

2021年1月18日、1月19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 4、总量控制检查

污染物的排放总量低于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检测报告（宏茂检字[2020]第011502号），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所提出的环保措施得到了落实，环保设施已建成并投入正常使用，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1、加强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有效运行，防止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不断改进完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2、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定期对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监测，作为环境管理的依据。

八、验收人员信息

专家组：

张世华 马骏 谢红

成都迪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